项目编号: SXZYXM2025-24

采购容灾备份管理系统和网络版 杀毒软件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人:华阴市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陕西正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7
第三章	合同基本条款 22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商务要求22
第五章	评审方法26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34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华阴市人民医院采购容灾备份管理系统和网络版 杀毒软件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华阴市人民医院采购容灾备份管理系统和网络版杀毒软件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 陕西正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陕西省西安市曲江新区雁翔路旺座曲江 L座 15 层 1506 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06 月 17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SXZYXM2025-24

项目名称: 采购容灾备份管理系统和网络版杀毒软件项目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 380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采购容灾备份管理系统和网络版杀毒软件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 380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 参数及要 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其他信息 技术服务	容灾备份 管理系统 和网络版 杀毒软件	1(项)	详见采购 文件	380000.00	38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30 日历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采购容灾备份管理系统和网络版杀毒软件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合同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仅限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办法》(财 库(2020)46号)条件的中小企业参与(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及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 型企业),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采购容灾备份管理系统和网络版杀毒软件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开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开标的,须 出具法人身份证原件,并与营业执照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开标的,须出具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2)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 creditchina. gov. 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页面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 court. gov. cn/shixi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 gov. 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
-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5年06月03日至2025年06月09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 陕西正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陕西省西安市曲江新区雁翔路旺座曲江 L 座 15 层 1506 室)

方式: 现场获取

售价: 50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5 年 06 月 17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 渭南市临渭区东风大街中段6号恒昌欢朋酒店5楼会议室

五、开启

时间: 2025年06月17日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 渭南市临渭区东风大街中段6号恒昌欢朋酒店5楼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请携带单位介绍信或委托书及加盖单位公章的个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及 现金在陕西正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西安市曲江新区雁翔路旺座曲江L座15层1506 室)获取磋商文件;
- 2、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 (1)《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 (2)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3)《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4)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5)《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6)《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 (7)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 (8)《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 (9)《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财库〔2021〕20 号);
- (10)《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 (陕财办采〔2020〕15号);
- (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 采〔2018〕23 号):
- (12)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 (2021) 29 号):
- (13)《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
 - (14)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华阴市人民医院

地址: 陕西省渭南市华阴市太华南路 47 号

联系方式: 0913-461224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陕西正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西安市曲江新区雁翔路旺座曲江 L 座 15 层 1506 室

联系方式: 029-8955717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钮依宁

电话: 029-89557177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内容提示	编 列 内 容	
1	采购人	名称: 华阴市人民医院 地址: 华阴市太华南路 47 号 联系方式: 0913-4612249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陕西正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地址:西安市曲江新区雁翔路旺座曲江 L座 15层 1506室 联系人:钮依宁 联系方式:029-89557177	
3	联合体磋商	□ 接受☑ 不接受	
4	是否允许递交 备选磋商方案	□允许 ☑不允许	
5	服务期	30 日历天	
6	预算金额及最 高限价	采购包预算: 380000.00 元 最高限价: 380000.00 元	
7	磋商 报价	磋商报价: 磋商报价是供应商为完成本项目要求的全部磋商内容最终价格的体现。供应商所报的价格应考虑到可能发生的所有与完成本项目相关服务及履行合同义务有关的一切费用。磋商报价应包含招标代理服务费,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磋商处理。	
8	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合同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仅限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办法》(财库〔2020〕46号〕条件的中小企业参与(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及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3. 特定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原件,并与营业执照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2)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页面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	

条款号	条款内容提示	编 列 内 容
		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9	磋商保证金	☑不要求提供 □要求提供:
10	磋商有效期	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截止之日起90天。
11	磋商响应文件 的份数及要求	正本的份数: 1 份; 副本的份数: 2 份; 电子版(U 盘): 1 份
12	磋商响应文件 的密封和标记	1. 密封包装方式: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所有的副本、电子版本分别密封装 在单独的封袋中(封袋不得有破损)。封袋应加贴封条,并在 封线处加盖供应商公章。 2. 外层包装请按以下要求标记: (1) 磋商响应供应商的全称; (2) 磋商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3) "正本"、"副本"、"电子版本"及"请勿在年 月 日 分(磋商时间)之前启封"。
13	磋商响应文件 的递交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5年06月17日14时30分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地址: 渭南市临渭区东风大街中段6号恒昌 欢朋酒店5楼会议室
14	磋商时间及地点	磋商时间: 同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磋商地点: 同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15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 (详见第五章)
16	开标现场需携 带的资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和磋商截止时间前连续三个月的养老保险缴纳证明;
17	招标代理服务 费	参照国家计委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的有关规定执行。 成交单位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代理服务费。
18	履约验收	是否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履约验收: □是,验收费用由采购人/成交供应商支付,费用标准按成交金额的 5%计算,不足 5000 元的,按 5000 元收取。 ☑否。

条款号	条款内容提示	编 列 内 容
19	代理服务费账 户	户名: 陕西正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曲江文创支行 账号:72140078801500001139 请成交供应商按照要求将服务费汇入以上指定账户,如因自身 原因发生错误,产生的不利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0	履约 保证金	☑不要求提供 □要求提供,金额为本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 5%, 提交方式为:转账、电汇、担保机构保函。
21	踏勘 现场	☑不踏勘 □自行踏勘
22	磋商小组 组建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人数为3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在财政部门专家库中随机 抽取专家2人。
23	其他	1. 本项目属性为 <u>服务</u> 。 2. 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 <u>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u> 。(按照《工信部 国家统计局 发改委 财政部 工信部联企业》中小企业划型标准(〔2011〕300号)规定:从业人员 300人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24	信用信息查询	依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文件要求。采购代理机构于资格审查工作结束前对供应商信用信息进行查询,"信用中国"网站(www. creditchina. gov. 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 ccgp. gov. cn)为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渠道,若供应商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其投标无效;采购代理机构将网站截图作为证据留存。
25	其他未尽事宜	1. 本采购文件未明确的其他事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或省市有关规定执行。 2. 正文与前附表表述不一致时,以磋商须知前附表为准。

一. 总则

1. 资金来源

1.1 本次竞争性磋商所签合同使用财政资金支付,资金已落实到位。

2. 名词解释

- 2.1 采购人: 华阴市人民医院
- 2.2 采购代理机构: 陕西正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2.3 监督机构: 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及有关部门
- 2.4 供应商: 是指响应和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资格条件且参与竞争性磋商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2.5 产品是指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第四章所述所有产品。
 - 2.6 服务是指供应商为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而提供的服务。
- 2.7 节能产品或者环保产品是指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具有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
- 2.8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详见《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
- 2.9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 2.10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 2.1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指符合《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划分标准的单位。

3. 合格的供应商

3.1《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 3.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3.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3.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3.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3.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3.2 根据本次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供应商特殊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须按照格式要求填写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均为无效磋商。

- 3.4 供应商必须在陕西正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方可参加 磋商。竞争性磋商文件售后不退。
 - 3.5 联合体磋商
- 3.5.1 如果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接受联合体磋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则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磋商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与磋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磋商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条件。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
- 3.5.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磋商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磋商协议连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代理机构。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磋商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参与同一项目磋商,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磋商。
- 3.5.3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3.6 磋商费用自理。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

4. 合格的服务

- 4.1 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必须是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并满足磋商文件规定的要求。
- 4.2 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任何不合格的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 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及使用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ccgp.gov.cn)为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如果供应商被查实已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其响应文件无效。采购代理机构将打印查询记录作为证据留存。

6.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和磋商内容的实质性要求

6.1 供应商应保证其磋商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所有有关磋商的资料、信息是真实的、 并且来源于合法的渠道。因磋商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有关磋商的资料、信息不真实、或 者其来源不合法而导致的所有法律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二. 竞争性磋商文件

7. 竞争性磋商文件构成

- 7.1 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了要求提供的服务,磋商程序和合同条件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均有说明。竞争性磋商文件共六章,内容如下: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商务要求
 - 第五章 评审方法
 -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7.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 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没有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由此带来不利于供应商的磋商结果,其 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 7.3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陕西正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如发现竞争性

磋商响应文件内容与现行法律法规不相符的情况,以现行法律法规为准。

8.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和澄清

- 8.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目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 8.2 已经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疑问的,均应在磋商截止日期3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视情况必要时将书面答复传送给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 8.3 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三.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9. 磋商语言和磋商货币

- 9.1 供应商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
 - 9.2 磋商应以人民币报价。任何包含非人民币报价的磋商将按无效磋商处理。

10.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构成

- 10.1 供应商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包含下列部分的内容:
- 10.1.1 按照供应商须知的要求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格式填写的竞争性磋商函、磋商报价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10.1.2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的磋商方案说明书,内容至少应包括组织实施计划和服务的详细说明,服务应答表,人员配备和服务承诺等。
 - 10.1.3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 10.1.4 竞争磋商文件中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 10.2 如果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没有允许提供备选方案,则每个供应商只允许提交一个磋商方案,否则,其磋商将按照无效磋商处理。

10.3本次磋商的最小单元: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可根据自身的资质情况和经营范围对本次项目进行磋商,不得将其子目再行分解或只对本次项目中的品目进行不完全磋商,任何不完全的响应将会被拒绝。

1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11.1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第六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所提供的格式和要求制作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明确表达磋商意愿,详细说明磋商方案、承诺及价格。
 - 11.2 供应商应完整地提供磋商文件要求的所有数据和资料。

12. 磋商报价

磋商报价: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证明供应商合格的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 提交合格的资格证明文件。如果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合格的,其磋商响应文件将被作 无效文件处理。

14. 证明服务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 14.1 供应商应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交服务(含为完成服务而提供的产品)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并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证明文件。
 - 14.2 上述证明文件包括:
- 14.2.1逐条对磋商文件提出的服务要求和商务要求进行应答,说明所提供的服务对磋商的技术和商务要求做出了实质性响应并提供支持文件:
 - 14.2.2服务内容、服务实施方案等的详细说明。

15. 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要磋商保证金。

16. 磋商有效期

- 16.1 磋商响应文件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期限内保持有效。磋商有效期不满足规定有效期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视为非响应性磋商而予以拒绝。
 - 16.2 在特殊情况下, 在原磋商有效期期满之前, 采购代理机构可向供应商提出延长

磋商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的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同意延长的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17.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 17.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副本、电子版份数及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7.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按磋商文件的规定签署(**磋商文件要求磋商响应文件中签章的**统一为签字或盖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 17.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 17.4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六章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并分别胶装成册。
- 17.5 因字迹潦草、表述不清或不按竞争性磋商文件格式编制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所引起的对供应商不利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 17.6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副本、电子版须和正本保持一致。若正本、副本和电子版有不一致的内容,以正本为准。

四.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8.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8.1 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8.2 如果供应商未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按上述要求进行完好密封,由此产生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9.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 19.1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地点,在规定的竞争性磋商响应 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全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和磋商资料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接收 人处。
- 19.2 采购代理机构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只负责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接收、清点、造册登记工作,并请递交人签字确认,对其

有效性不负任何责任:

19.3 无论供应商成交与否,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恕不退还。

20. 递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按照供应商须知的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在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后递交的任何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21. 磋商的修改与撤回

- 21.1 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其已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也可以提出价格变动声明,但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之前将修改或撤回或变动价格的书面通知文件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 21.2 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或变动价格的通知应按本须知第17条的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
- 21.3 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磋商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或撤回。

五. 磋商与评标

22. 磋商会议

- 22.1 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竞争性磋商会议。磋商时所有供应商代表自愿参加,参加磋商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 22.2 采购代理机构将做磋商记录,存档备查。

23. 评审组织及评审原则

- 23.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和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 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4 号),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须持有授权书。磋商小组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独立进行评审工作。
- 23.2 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是评审的依据。在评审中,不得改变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标准、方法和成交条件。
 - 23.3 在评审期间,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

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由磋商小组专家签字)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3.4 如果供应商在澄清规定期限内,未能答复或拒绝答复磋商小组提出的澄清要求,将由磋商小组根据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按最大风险进行评审。

24. 评审过程的保密

磋商小组成员和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泄露有关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 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

25. 评审方法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和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 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4号),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 即在全部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 照评审得分高低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

262 评审程序

按照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分别磋商、二次报价、比较与评审、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的工作程序进行评审。在上一步评审中被认定为无效磋商者,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六. 成交、通知与签约

27. 成交程序

- 27.1 磋商小组根据评审方法的规定对供应商进行评审排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作为评审结果。评审结果由全体磋商小组成员签字确认。
- 27.2 采购人根据磋商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排列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为成交供应商。
- 27.3 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在规定期限内未能签订合同、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

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磋商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 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组织竞争性磋商。

- 27.4 采购人也可以授权磋商小组评审后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 27.5 成交供应商确定之后,成交结果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
- 27.6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审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法律规定的时间内提出。

28. 成交通知

- 28.1 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 28.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之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9. 采购合同的签订

- 29.1 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二十五日内,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包括评审中形成的澄清文件)的约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包括评审中形成的澄清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 29.2 采购人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0. 代理服务费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1. 合同鉴证费

本项目不收取合同鉴证费。

32. 履约验收

- 32.1 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采购人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 32.2 履约验收的费用及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 质疑

- 33.1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 33.2 供应商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 33.3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的,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 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33.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 33.5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33.5.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33.5.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3.5.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33.5.4 事实依据:
 - 33.5.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33.5.6 提出质疑的日期。
 - 33.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予受理:
 - 33.6.1 质疑供应商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
 - 33.6.2 质疑供应商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 33.6.3 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33.6.4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函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
 - 33.6.5 应当提交授权书而未提交的:
 - 33.6.6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 33.6.7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或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质疑的;
 - 33.6.8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 33.7 质疑答复
- 33.7.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 33. 7. 2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 33.8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33.8.1 质疑函须按财政部《质疑函范本》给定的格式进行填写,范本下载详见【财政部国库司(gks. mof. gov. cn)】网站〖首页•政府采购管理〗栏目中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链接地址:

http://gks.mof.gov.cn/ztztz/zhengfucaigouguan1i/201802/t20180201_2804589.htm

- 33.8.2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 书面形式
- 33.8.3 联系部门: 陕西正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33.8.4 联系电话: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3.8.5 通讯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曲江新区雁翔路旺座曲江 L座 15层 1506室

34. 其他

- 34.1 磋商步骤为:第一次报价---初步评审---分别磋商---第二次报价---综合评审推荐成交候选人。(以供应商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中的总报价为第一次报价。分别磋商后,供应商现场填报的磋商响应总报价为第二次报价)
- 34.2 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1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34.3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拖延或拒签合同的,或未能按照规定的时间提供履约保证金,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按评审顺序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供应商应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承担相应的责任。

35. 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网址 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按照相关业务流程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

第三章 合同基本条款

服务内容:	

二、服务期及服务地点:

服务期限: 30日历天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合同价款:

- (一) 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 (Y)。
- (二) 合同价款为固定总价, 在实施过程中不做调整。

四、款项结算:

- (一)付款方式: <u>合同签订实施完毕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款的 50%,半年内支付合</u> 同款的 45%,免费质保到期后支付合同款的 5%。
 - (二) 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 (三)结算单位:由甲方负责结算,乙方开具合同总价款的全额发票交甲方。
 - 五、质量保证: <u>容灾备份硬件质保三年,软件免费质保三年;杀毒软件三年服务。</u> 六、保密规定:

甲、乙双方应永久恪守因签署或履行本合同而获知的对方秘密信息及其它秘密资料,特别是国家安全秘密。任何一方如将获知的对方秘密信息泄露给第三方,应赔偿因泄密而给对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刑事责任)。

七、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八、合同生效及其他:

- 1. 本合同一式肆份, 其中, 甲方贰份, 乙方贰份。
- 2. 本合同由买卖双方共同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 3.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 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商务要求

一、服务内容

序号	产品名称		具体技术要求		单位
		硬件要求	2U (含导轨), 12 个热插拔盘位, 2 颗 12 核 2.1 GHz 及以上处理器 4310 (2.1 GHz/12-Core), 256 GB DDR4 RDIMM 内存,双高速 480 GSSD,标配 1G Cache 阵列卡,支持raid0/1/10/5/50/6/60,配置掉电保护;配置 2 个千兆网口,2 个万兆光口(带模块),配置 8 块 8TB SATA 硬盘。同时配置相对应备份容量授权应急接管点授权。无备份客户端数量限制。		
		品牌要求	▲国产自主可控品牌,非 OEM 产品,且备自主研发能力。 (提供厂商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和复印件加盖公章)		
1	备份一体	系统架构	▲系统采用统一平台管理,具有通过同一界面采用授权方式定义灾备能力,同时具备定时备份、实时备份、副本数据管理、应急接管、容灾演练、数据库同步复制、异地灾备功能,可根据用户需求灵活开通相应功能授权,无需购买多套产品。(提供产品功能界面截图并加盖原厂公章确认) 具有灾备主控服务与介质服务可以分离部署,介质服务器可以无缝横向扩展。	1	台
	机	系统安全 性	具有备份前对源端认证与检查,具有数据传输加密,具有 备份数据加密存储,具有恢复时证书认证。 配置防勒索存储保护功能,避免病毒篡改、删除存储数据, 确保数据安全,防止勒索软件恶意加密和删除,确保备份副 本数据安全。		
		兼容性要求	数据库备份: 需具有以非脚本的方式对 Oracle、MySql、SQL Server、DB2、Sybase、PostgreSQL、MongoDB、达梦、人大金仓、南大通用、神通、高斯、瀚高、优炫、GoldenDB、OceanBase、TiDB、阿里云 RDS MySQL、阿里云 PolarDB-X 等国内外主流数据库的在线定时备份保护。 需支持 Oracle 多通道备份,可根据实际的备份性能要求,手动设置通道数;同时需配置数据库的自动恢复验证功能,通过策略定期把 Oracle 数据库异机恢复到验证机,并自动打开数据库,通过制定脚本运行查询检查备份数据库的状态,并出具测试报告,确认备份集的完整性和可用性;		

			文件备份:	
			需具有配置文件多通道备份,可根据客户端资源情况调整	
			备份通道数量。配置千万级以上海量文件日志增量备份保	
			护功能,具有海量文件合成备份。(提供产品功能界面截	
			图并加盖原厂公章确认)	
			配置对文件备份集的定期自动恢复功能,可以设置恢复最	
			新的备份集,并自动出具数据检验报告。(提供产品功能	
			界面截图并加盖原厂公章确认)	
			具有文件备份时,软链接可配置,作业进程占用内存可配	
			置,可通过内存配置灵活占用客户生产环境资源,最小化	
			影响业务生产;文件备份策略支持按目录、文件,选择包	
			含或者排除方式进行过滤,具有通配符; (提供产品功能	
			界面截图并加盖原厂公章确认)	
			操作系统:	
			具有 Windows、Linux、AIX、HP-Unix、Solaris、麒麟、统	
			信UOS、中科方德、凝思磐石、普华系统等国内外主流操作	
			系统的在线热备份保护;要求初始化备份采用完全备份,	
			后期采用差量备份。	
	<i>₩ 1</i> 1.		虚拟化备份:	
1	备份一体		需具有 VMware、OpenStack、Hyper-V、华为 FusionSphere、	
	机		华三 H3C、EasyStack、深信服 aDesk/aCloud、云宏 CNware、 浪潮 InCloud、ZStack、青云等国产主流云或虚拟化无代理	
			整机在线备份保护。	
			具有卷级 CDP 持续保护技术,提供 IO 级细颗粒度数据保护,	
			而非准 CDP、文件 CDP 或快照技术, CDP 间隔≤1 秒, 可在	
			系统界面中输入任意时间点进行数据恢复。	
			具有对华为云、阿里云、腾讯云、AWS、浪潮云、天翼云等	
			常见公有云的云主机做实时数据保护	
		实时保护	具有国产 CPU 架构(包含龙芯、飞腾、鲲鹏、海光等)下	
		兼容性	国产操作系统的实时保护(如 UOS、银河麒麟等)。	
			▲无需在生产机安装驱动即可实现 Oracle/Oracle RAC 连	
			续日志保护,实现任意时间点恢复,并保证应用一致性,	
			RPO 为秒级。提供生产厂家确认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	
			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	
			▲具有设置自动、一键容灾接管模式,当生产机宕机,系	
			统支持自动、手动开启容灾机,接管生产机最新的数据和	
			应用; (提供产品功能界面截图并加盖原厂公章确认);	
		应急接管	无需在生产机上提前安装容灾驱动,在内置容灾平台拉起	
			容灾机时,自动对容灾机所需驱动进行兼容性处理,无需	
			手动介入(提供产品功能界面截图并加盖原厂公章确认)	

	数据校验	▲具有备份数据自动校验机制,自动校验可进行校验周期设置、检验速度设置、开始时间设置,需具备4种及以上的主流校验类型方式,包含不限于MD5、CRC32、SHA1、SM3校验方式,确保数据可靠性、一致性。(提供产品功能界面截图并加盖原厂公章确认)	
	网络协议	▲服务端及客户端支持 IPV4 和 IPV6 双协议栈,提供 IPv6 Ready Logo 认证。	
	资质要求	▲所投灾备产品厂商要求获得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颁发的信息系统灾难备份与恢复(B)二级《信息安全服务资质》(提供加盖原厂商公章证书复印件)	
2	杀毒软件 网络版核 心技术要 求	1、可满足医院局域网中全部 200 台计算机一体化防毒、杀毒的基本需求; 2、可以实时监控网络中计算机防护状态,病毒检测能力强大、病毒清除能力全面; 3、杀毒软件在计算机总资源占用较小,集中扫描速度较快; 4、系统兼容性强:可兼容主流 Windows 操作系统,与常用应用软件例如: office 办公软件、医院 HIS 软件等完全兼容; 5、防护中可以设置信任白名单与禁止运行的黑名单; 6、可以灵活自定义网络端口映射通过规则并根据医院应用软件需求自定义网络规则。	

二、商务要求:

- 1.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实施完毕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款的 50%, 半年内支付合同款的 45%, 免费质保到期后支付合同款的 5%。
 - 2. 服务期:30 日历天。
- 3. **服务质量应满足**: _ 容灾备份硬件质保三年,软件免费质保三年; 杀毒软件三年 <u>服务。</u>

第五章 评审方法

一、评审方法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和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 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4号〕的规定,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 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 中规定的各项因素和相应的权重分值进行综合评审后,以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成 交候选人并依次排序(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标准)。

二、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资格审查标准: 见附件 1 资格审查表
- 2.1.2 符合性审查标准: 见附件 2 符合性审查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见附件 3 评标因素及权重分值表

三、评审程序

按照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分别磋商、二次报价、比较与评审、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在上一步评审中被认定为无效磋商者,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1. 对磋商响应文件的初审

- 1.1 资格审查: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本章附表 1 资格评审表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资格审查。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其磋商响应文件将按无效文件处理。
- 1.2 符合性审查: 磋商小组根据本章附表 2 符合性评审标准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其磋商响应文件将按无效文件处理。

在资格审查阶段,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不得进入符合性审查,在符合性审查时未通过的,不得进入后续评审环节。

2. 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

2.1 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做出 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 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 2.2 有效的书面澄清材料,是磋商响应文件的补充材料,成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 3. 磋商: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它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需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4. 磋商过程中的实质性变动

- 4.1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在最终报价之前实质性 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 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 4.2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5. 综合评审

对于经初审合格的所有供应商,由磋商小组各成员依据磋商响应文件和最终报价,按照《评标因素及权重分值表》规定的内容独立进行综合评价、比较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的得分,从高到低依次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6. 推荐成交候选人

磋商小组完成评审后,向采购人提出书面评审,并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标明排列顺序。

四、磋商小组当履行下列义务

- 1. 遵纪守法, 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2. 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独立进行评审,对个人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 3. 参与评审报告的起草;
- 4. 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 5.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五、无效响应文件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响应文件无效:

- 1. 没有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构成有重大缺项、磋商响应文件格式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 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 3. 未按磋商文件要求递交相关资料的;
 - 4. 供应商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或保函的;
 - 5.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无效的,或不符合国家规定的;
 - 6. 无磋商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 7. 供应商有串通磋商、以他人名义磋商、行贿、提供虚假证明(包括第三方提供的虚假证明), 开具虚假资质, 出现虚假应答的, 除按无效文件处理外, 还将按照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 8. 磋商总报价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公布的采购预算的。
 - 9. 磋商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0.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六、成交

- 1. 磋商结果报告由磋商小组全体成员签字确认。
- 2. 采购人根据磋商结果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供应商,以复函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七、特殊情况的处理

- 1. 计算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 1.1 磋商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磋商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1.2 磋商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1.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1.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按上述修正的顺序和方法调整的报价应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

正后的价格, 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响应处理。

- 2. 对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明显的标点符号错误或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 不一致或不规则,采购人可以接受。
- 3. 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1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4. 磋商过程中, 若出现本评审方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 将暂停评审, 待磋商小组商榷后, 再进行评定。

附件1:资格审查

序号	审查内容	合格条件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自然人提供身份证); (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3 年或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 (3)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磋商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至少一个月已缴纳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磋商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提供书面说明及承诺,加盖供应商公章); (6)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 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 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	特定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原件,并与营业执照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2)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页面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注:供应商对资格证明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上述资料进行审查,以上内容有一项不符合要求,则响应文件的资格标 审查为不合格,响应文件无效,无资格进入后续评审阶段。

附件 2: 符合性审查

		对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 量约的,磋商小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提交说明材
		供应商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应经过授权代表人签字,
		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
	在佐间小组就是的时间内提文,	首则使义的相大证明构料儿效。供应问个能证明共孤训
	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啊	可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送 茶响应之仇 的 然 盟美 尧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的签字齐全并加盖公章,响
符合性评审	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应文件按磋商文件要求签字盖章;
标准	IH /A	按磋商文件要求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且每轮报
	报价	价不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服务期	应满足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服务期;
	光文	
	磋商有效期 	应满足磋商文件中的规定;
	其他	不存在联合体磋商情形;

注:由磋商小组对上述资料进行审查,以上内容有一项不符合要求,则响应文件的审查为不合格,响应文件无效,无资格进入后续评审阶段。

附件 3:

评标因素及权重分值表

评审分项	分项分值	评审因素
投标报价	20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技术部分 (59 分)	15 分	服务方案: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制定的服务方案进行评比。 内容需包括: ①项目分析及工作思路;②工作计划;③工作目标及内容;④工作方法;⑤服务 实施细则等。 评审标准:总体服务方案各部分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科学合理,符 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得15分,每缺一项内容扣3分,评审内容有缺陷的根据情况扣分,扣完为止。 注:评审内容"缺陷"是指:内容粗略、逻辑混乱、描述过于简单、与项目特点不 匹配、凭空编造、逻辑漏洞、出现常识性错误、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或 只有标题没有实质性内容等。
	15 分	质量保障措施: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制定的质量保障方案进行评比。 内容需包括: ①质量管理体系;②质量保障措施;③质量控制手段;④突发情况补救措施;⑤ 成果保障措施。 评审标准:项目保障措施各部分内容全面详细、标准严格、程序规范、质检措施详 尽有效,具有针对性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得15分,每缺一项内容扣3分,评审内 容有缺陷的根据情况扣分,扣完为止。 注:评审内容"缺陷"是指:内容粗略、逻辑混乱、描述过于简单、与项目特点不 匹配、凭空编造、逻辑漏洞、出现常识性错误、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或 只有标题没有实质性内容等。
	12 分	项目进度及保证措施: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制定的项目进度保障措施进行评比。 内容需包括: ①项目实施进度目标分析;②提供合理的工作计划及时间节点;③项目进度保障措施。 评审标准:项目进度保障措施各部分内容全面详细、合理、有针对性、程序规范、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得12分,每缺一项内容扣4分,评审内容有缺陷的根据情况扣分,扣完为止。 注:评审内容"缺陷"是指:内容粗略、逻辑混乱、描述过于简单、与项目特点不匹配、凭空编造、逻辑漏洞、出现常识性错误、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或只有标题没有实质性内容等。

	20 分	1. 投标产品性能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 20 分; 标"▲"参数为重要指标,每负偏离一项扣 2 分。其余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 1 分, 扣完为止。 备注: (1) ▲技术参数要求提供佐证资料(佐证文件须提供不限于技术说明书及检 测报告等佐证文件加盖厂家公章,并将佐证资料复印件附在投标文件中,否则不得 分);未提供佐证资料的按负偏离进行扣分。 (2)技术指标偏离表完全复制采购文件技术参数的,专家可酌情给予 0-10 分的扣 减。
人员配备 及组织管 理	4分	厂家拟派现场安装人员每有1人具有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得2分,中级职称得1分,最高得4分。(提供人员职称证书复印件及磋商截止时间前近三个月养老保险缴纳证明,否则不得分)。
业绩	8分	供应商 2022 年 4 月 1 日至今承担过类似信息化项目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每提供 1 份有效业绩得 2 分,满分 8 分,(提供合同或合同协议书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服务承诺	6分	针对本项目有后续服务(不限于后续服务范围、服务方式、响应时间、后续人员到位情况等)方案措施进行评比: 1. 后续服务措施及承诺全面具体、科学合理、可行性强的得6分; 2. 后续服务措施及承诺较为全面具体、合理性较好、基本可行得4分; 3. 后续服务措施及承诺缺少关键点、不完善、可行性低的得2分; 未提供不得分。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编号: SXZYXM2025-24 (正本或副本)

采购容灾备份管理系统和网络版杀毒 软件项目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供应商名称: _____(公章) 年 月 日

目 录

- 一、磋商响应函
- 二、磋商报价表
- 三、磋商方案说明书
- 四、商务条款偏离表
- 五、供应商承诺书
- 六、资格证明文件
- 七、其它资料

一、磋商响应函

致:	陕西正	三园工程	<u> 项目管理有限公司</u>						
	根据员	贵方"		, ,,	'项目的磋商;	邀请 <u>(项目编</u>			
<u>号:</u>)	,签字代表 <u>(全名、职务</u>	· <u>)</u> 经正式授	权并代表供应商	(供应商名称、			
<u>地址</u>	<u>:)</u> 提交	ご 竞争性	:磋商响应文件正本	_份、副本	份、电子版_	份。			
	我方法	承诺如-	₣:						
	(1) 4	磋商报值	介为: <u>大写:</u>	小写	: Y	<u>元</u> 。			
	(2)	如果成為	交,我们根据竞争性磋商	文件的规定	,履行合同的责	任和义务。			
	(3)	我们已i	羊细阅读和审核全部竞争	性磋商文件	(含修改部分,	如有的话),			
及有关附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4)	我们同意	意在磋商有效期内() ,	本磋商响应函对	我方具有约束			
力。									
	(5)	我方承记	若不在磋商有效期内撤回	磋商响应文	件,否则将依法	承担相应的责			
任。									
	(6))同意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本磋商有关的任何证据和资料。							
	(7)	(7)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为: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二、磋商报价表

2.1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磋商报价	大写: 小写: Y	元
服务期		
备注		
	1	

供应	Z商名称: _				(盖单位公章)
法定	E代表人 或	被授权ノ	ሊ։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2.2 磋商分项报价表

格式自拟

供应	商名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	代表人或	被授权力	ሊ։		_(签字或盖章)	
П	坦.	在	目	П		

三、磋商方案说明书

格式自拟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____(签字或盖章)

公 章:

日期:

附表 1 本项目拟投入人员汇总表

(一) 本项目拟投入人员汇总表

			1	1		, <u>, , , , , , , , , , , , , , , , , , </u>	181X/\/\\	12.2		1
序号	姓	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技术 职称	资格证 书种类	工作年限	拟担任的职务	岗位 情况

注: 1. "岗位情况"须注明该人在本单位是在岗、返聘还是外聘。

2. 供应商可适当调整该表格式,但不得减少信息内容。

(二) 本项目拟投入主要人员简历表

本项目拟投入主要人员简历表

一个人们的这个工文人 人 同 <i>的</i>						
姓名	性 别		年 龄			
职称	身份证号		专业/年限			
毕业时间	毕业学校		学历/专业			
资格证书	注册时间		从业时间			
是否属供应商固定雇	员	为供应ī	商服务时间			
拟在本项目担任职务	7					
	•					

教育和培训背景

(教育背景从大学开始,包括毕业院校名称、专业、起始时间。培训填写与专业技术、 业务有关的内容)

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项目名称 及当时所在单位	担任何职	主要工作内容	备注

注:表后附身份证、毕业证、职称证、执业资格证、获奖证书(如果有)复印件。

四、商务条款偏离表

	(学商立供欠日 早	磋商文件的商务	磋商响应
项目名称	K :		
项目编号	<u>ı</u> :		

序号	磋商文件条目号	磋商文件的商务 条款	磋商响应文件的 商务条款	偏离	说明

说明:

- 1. 本表只填写磋商响应文件中与磋商文件有偏离(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的内容, 磋商响应文件中商务响应与磋商文件要求完全一致的,不用在此表中列出,但必须提交 空白表。
- 2. 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磋商或成交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供应商名称: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五、供应商承诺书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 严承诺:

- 1.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 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 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成交、成交。
 - 4. 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 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 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 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 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 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

地 址:

邮 编:

电话:

年 月 日

六、资格证明文件

- (一)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提供以下资料;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自然人提供身份证);
- 2.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 出具法人身份证原件,并与营业执照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 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3. 提供 2023 或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
- 4. 提供磋商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至少一个月已缴纳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5. 提供磋商截止日前六个月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6.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 7.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8.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 creditchina. gov. 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截图,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 ccgp. gov. 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截图。
-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10. 供应商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注:以上要求供应商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除注明原件外均为复印件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年月_	_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_ 系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	人身份证复	印件			
		法定代表	天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粘贴处	
			供应商名称 日期:	K: 年 月 日	(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 陕西正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于(年月日)成立。法定代表人<u>姓</u>名 特授权<u>被授权人姓名</u>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针对本次<u>项目名称、项目编号</u>的磋商、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有效期与磋商有效期一致。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职务:

所在部门:

身份证号:

附: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供应商名称: _____(公章)

日期: 年月日

身份证号:

说明: 法定代表人直接磋商时无需提供。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致: <u>陕西正园工程</u>	项目管理有限公	司		
(供应商名	称)于	年	月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
(详细注册地址)	合法注册并经常	营,本公司差	邻重承诺,	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
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0			
	供应商名称:_			(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被授权人:		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在 目	П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u>陕</u> 西	百正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作为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的供应商,	在此郑
重声	5明:				
	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的经	营活动中	()	填"没有"或	克"有")
重大	C 违法记录				
	如有不实, 我公司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	目的采购活动	力,并遵照	《中华人民	共和国
政床	牙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	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公章):	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盖章或签字):				
	日期:年 月	_日			

注: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企业关联关系承诺书

年 月 日

非联合体参与磋商声明书

<u>陕</u> 团	5正园工程项1	目管理有限公	司:				
	我方作为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的供应商,	在此郑
重声	『明:我方非耶	关合体参与本项	页目磋商。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公章):		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盖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七、其它资料

- 1. 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内容。
- 2. 其他可以证明供应商实力的文件。

附件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	汝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财库
(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	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	企业承。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
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	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接
企业为 <u>(企业名称)</u> ,从业人员_	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
总额为万元,属于(中	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接
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	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
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
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 备注: 1、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 46号)规定和《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如实填写并提交本《中 小企业声明函》。
 -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3.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u>(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u>。(所属行业类别供应商不得更改,否则,造成不利影响供应商自行承担)

附件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需提供。

附件 3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 (2014) 68 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 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非监狱企业无需提供。